

三明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文件

明医改组〔2016〕14号

三明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 关于印发三明市公立医院院长年薪制 考核办法及指标的通知

各县（市、区）医改领导小组、公立医疗机构管理委员会，二级以上公立医院：

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有关部门的支持配合下，经过全市广大医务工作者的共同努力，2015年我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成果不断扩大，取得了阶段性成效。根据2015年全市公立医院年终考核情况，结合进一步深化公立医院改革工作要求，现将修订后的《三明市公立医院院长年薪制考核办法》及《三明

市公立医院主要考核指标》印发给你们，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附件：1.三明市公立医院院长年薪制考核办法

2.三明市公立医院主要考核指标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二明市公立医院院长年薪制考核办法

考核项目	考核指标	考核标准和计分	考核方法和指标说明	分值
一、服务评价 (4分)	1. 病人满意度 (%)	患者对医院满意度≥95%得 1 分, 95% > 满意度≥90%得 0.75 分, 90% > 满意度≥85%得 0.5 分, 85% > 满意度不得分。	采取门(急)诊患者问卷调查、住院患者问卷调查和出院患者电话回访调查等方式,按照2:2:6的比例,综合评价确定病人满意度。	1分
	2. 职工满意度 (%)	职工对院长满意度≥90%得 1 分, 90% > 满意度≥85%得 0.75 分, 85% > 满意度≥80%得 0.5 分, 满意度<80%不得分。	按照1:3:6的比例,抽取院班子成员、中层干部和普通职工进行满意度测评。	1分
	3. 信访投诉	年度内被投诉至县级以上有关部门并经查实的,每起扣0.5分,扣完为止。	根据收集掌握的投诉情况,现场核实处理材料。	2分
二、办院方向 (44分)	4. 完成政府指令性任务	承担的政府指令性任务全部完成,一项不符合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拒绝承担的,不得分。	含城市医院支援农村和社区、重大突发事件紧急医疗救援、征兵和招生体检、重大活动医疗保障、宣传义诊、支援边疆卫生工作、援外医疗等。	2分
	5. 落实医疗机构主要公共卫生任务书	医疗机构主要公共卫生任务书全部完成,得1分;1项不符合要求,扣0.5分,扣完为止。	开展妇幼健康服务工作、传染病疫情管理、重点传染病管理,预防接种管理,健康教育与促进和慢性病一体化防治管理等工作。	1分
	6. 依法执业情况 (项)	发生不良执业行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不良执业行为指医疗机构使用非卫生技术人员行医,超诊疗科目、技术范围执业,发布虚假、违法医疗广告行为等。	2分
	7. 推行全病种付费改革	落实明医管(2016)27号、29号文件精神,规定内的住院病例均纳入全病种付费管理。 ①三级医院变异率不超过20%,二级医院变异率不超过15%,得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②病案首页的完整性达95%以上,得2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③年终抽取20份病历检查病案首页的准确性,病案首页准确的得2分,检查到一份不准确影响到DRGs分组的扣1分,扣完为止。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6分

考核项目	考核指标	考核标准和计分	考核方法和指标说明	分值
8. 严格控制总费用中个人自付比例	对医院全年度的综合考评，按全病种付费的全年度总费用中，职工医保和城乡居民医保个人自付比例在规定指标内（明医管〔2016〕29号），各得2分。其中，城乡居民全病种总费用中个人自付比例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城镇职工全病种总费用中个人自付比例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4分	
9. 门诊急诊病人次均费用	门诊急诊病人次均费用控制在规定指标内的，得2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查阅相关统计报表及佐证材料。	2分	
10. 药品收入和医用耗材收入占医药总收入比例 (%)	两项指标总和控制在30%以内得2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查阅相关报表。 药品收入占医药总收入比例=药品收入/当年医药总收入×100%。 卫生耗材费用占比=卫生耗材收入/当年医药总收入×100%。	2分	
二、办院方向 (44分)				
11. 检查、化验收入占当年医药总收入比例 (%)	检查、化验收入占医药总收入比例控制在指标以内的得2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2分	
12. 大型设备检查阳性率和检查费用占全年医药总收入的比例	① 大型设备（指彩超、CT 和 MRI）检查阳性率大于等于规定指标的，得1分； ② 全年费用三级医院≤5.5%，二级医院≤3.5%，得1分，超过不得分。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2分	
13. 目录外用药占药收入的比例	目录外用药占药品收入的比例控制在规定的指标以内，得1分，超过不得分。	目录外药品收入 / 全部药品收入(不含卫生材料)	1分	
14. 住院率 (%)	全社会和城镇职工住院率控制在指标内，各得1分，超过不得分。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住院率=住院病人数/门诊急诊就诊病人数×100%	2分	
15. 转诊转院率 (%)	① 统筹区域外转诊转院率：三级医院控制在4%以内，二级医院控制在3%内。 ② 统筹区域内向上转诊转院率控制在10%内。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2分，扣完为止。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市第一医院仅考核第一项，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2分，扣完为止）。	4分	

考核项目	考核指标	考核标准和计分	考核方法和指标说明	分值
	16. 开展便民门诊	便民门诊服务量占全年门诊（急）诊人数的比例 $\geq 1\%$,每减少0.1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未开设便民门诊不得分。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1分
	17. 医药费用(总收入)增长率(X)	$X < 8\%$ 得4分, $X \geq 12\%$ 不得分; $X \geq 15\%$ 取消院长当年年薪薪酬,只发放基本年薪。 $8\% \leq X < 12\%$ 区间的按比例计算扣分。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8\% \leq X < 12\%$ 区间扣分计算公式=(增长率-8%) / (12%-8%) × 4分	4分
二、办院方向 (44分)	18. 建立临床药师制度,加强药物合理使用管理	<p>①建立临床药师制度、促进药物合理使用得1分。</p> <p>②制定抗菌药物分级目录和各级医师使用抗菌药物的处方权限得0.5分。</p> <p>③住院患者抗菌药物使用率不超过40%得0.5分。</p> <p>④门诊患者抗菌药物处方比例不超过15%得0.5分。</p> <p>⑤I类切口手术患者预防使用抗菌药物比例不超过30%,得0.5分。</p> <p>⑥完成下达的药品器械不良反应监测任务的得1分,未完成不得分。</p> <p>⑦严格执行明卫〔2014〕126号文件精神,加强静脉输液管理,得1分,每违规一例扣0.5分,扣完为止。</p>	查阅相关制度及佐证材料。	4分
	19. 中药饮片使用量	中药饮片处方占门诊处方总数比例,中医医院 $\geq 30\%$,中西医结合医院 $\geq 20\%$,综合性医院中医科门诊中药饮片处方占其门诊处方总数 $\geq 60\%$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2分
	20. 规范门诊和住院管理	不得分解门诊和住院费用,发现查实一次,不得分。	根据日常督查情况和举报查实情况处理。	3分
	21. 无重大安全生产(保卫、消防)事故和无违法违纪案件	安全事故得1分,发生事故不得分;无违法违纪案件得1分,有违法违纪案件的,按《明医改组〔2014〕3号)规定扣分。	由市卫计委办公室、监察室提供相关考核依据,现场考核检查,查阅相关材料。	2分
三、平安医院 建设(10分)	22. 妥善处理医疗纠纷	<p>①医疗纠纷实行院长责任制,医疗纠纷发生后,因医疗机构处置不当,造成病人或家属到当地党委、政府集体上访、滋事等情況,每一起扣1.5分,扣完为止。</p> <p>②发生医疗事故的,按性质和等级判定计分。负完全、主要责任:一级医疗事故每起扣2分、二级医疗事</p>	由市卫计委医政科、省、市医学会提供相关参考考核。	3分

考核项目	考核指标	考核标准和计分	考核方法和指标说明	分值
三、平安医院建设(10分)		故每起扣 1.5 分、三级医疗事故每起扣 1 分、四级医疗事故每起扣 0.5 分; 负次要、轻微责任: 一级医疗事故每起扣 1 分、二级医疗事故每起扣 0.5 分、三级医疗事故每起扣 0.3 分、四级医疗事故每起扣 0.1 分。 全年赔偿金额不超过业务收入的 4%，每超过一个千分点扣 1 分，以上三项累计计算，扣完为止。	医疗事故（历年发生以当年确定为准）按不同性质、等级和数量，扣分累加计算。	
	23. 医疗质量安全管理与持续改进	①建立健全院、科二级医疗质量与安全管理责任体系，得 1 分。 ②院长为医院医疗质量安全管理的第一责任人，每季度举行 1 次专题会议研究医疗质量安全工作，制定持续改进方案，得 1 分； ③职能部门每月开展 1 次执行医疗质量安全管理制度、操作规范等专项检查，得 1 分； ④科主任是科室医疗质量安全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建立科室医疗、护理质控小组，每月开展 1 次质控自查，得 2 分。凡被抽查到该项工作履职不到位，该项不得分。	结合省、市卫计主管部门成立的质控中心当年检查的结果； 查院长定期专题研究医疗质量安全会议记录，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5 分
	24. 医疗服务管理	加快卫生信息化建设进程，即时完成得 1 分，开展电子病历得 1 分。未开展的不得分。	查阅国家、省、市卫计主管部门相关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考核。	2 分
	25. 住院病人死亡率	三级医院≤0.8%，二级医院≤0.4%，超过指标不得分。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2 分
	26. 急危重症病人抢救成功率	三级医院急诊抢救成功率≥80%，二级医院≥70%；三级医院病房抢救成功率≥84%，二级医院≥74%，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住院危重病人抢救成功率=期内抢救危重病人成活人数/同期抢救危重病人总人数×100% 急诊危重病人抢救成功率=期内抢救危重病人成活人数/同期抢救危重病人总人数×100%	2 分
	27. 剖宫产率	三级医院剖宫产率控制在 35%以内，得 3 分；二级医院剖宫产率控制在 30%以内，得 3 分。每超过 1 个百分点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3 分
四、管理有效(32分)				

考核项目	考核指标	考核标准和计分	考核方法和指标说明	分值
		扣 1.5 分，扣完为止。		
四、管理有效 (32 分) (中医医院 可选择 28-31 项考核，也可 选择打“△” 项考核)	28. III、IV 类手术比例 （%）(考核综合医院)	实行手术医师资格准入制度和手术分级授权管理制度。 ①有定期手术医师资格和能力评价与再授权的机制，得 0.5 分； ②三级医院 III、IV 类手术比例与上年相比每增加 2 个百分点得 0.5 分，二级医院 III、IV 类手术比例与上年相比每增加 1 个百分点得 0.5 分，满分 1 分（当年 III、IV 类手术例数低于上年的不得分）。 ③手术安全核查率 100%，得 0.5 分。	按照《福建省医疗机构手术分级与分类管理办法》等要求，由医疗机构自行统计，考核组现场复核。	2 分
	29. 住院病人手术死亡率 (考核综合医院)	三级医院 ≤1.4%，二级医院 ≤0.28%，超过指标不得分。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2 分
	30. 外科床位占比 (考核综合医院)	三级医院占医院实际开放床位数比例 ≥30%，二级医院 ≥20%，低于指标不得分。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2 分
	31. ICU 床位占比 (考核综合医院)	三级综合医院占医院实际开放床位数比例 ≥3%，二级综合医院 ≥2%，（三级中医医院 ≥1%），低于指标不得分。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2 分
	△ 开展中医诊疗技术 项目和中医综合治疗 (考核中医医院)	开展中医医疗技术项目，二级中医院 ≥45 种，三级中西医结合医院 ≥40 种，得 1 分，每少 1 种扣 0.5 分，扣完为止；采用非药物中医技术治疗人次占医院门诊总人次的比例，中医医院 ≥10%，中西结合医院 ≥7%，得 1 分，每低下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查阅本年度中医医疗技术项目清单和上年度医院针灸科、推拿科、康复科等以非药物中医技术治疗为主的科室的门诊人次。	(2 分)

考核项目	考核指标	考核标准和计分	考核方法和指标说明	分值
四、管理有效 (32分) (中医医院 可选择28-31项考核，也可 选择打“△” 项考核)	△ 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印发的诊疗方案基础上制定并实施本专科优势病种和常见病种的中医诊疗方案，定期对中医治疗方法的临床疗效进行评价。(考核中医医院)	<p>未制定中医诊疗方案，不得分；低于2个病种诊疗方案，每少一个病种，扣0.5分；中医诊疗方案未反映本专科特色，每个病种扣0.2分；诊疗方案基本要素（中医病名、诊断、中医药综合治疗方法、难点分析、疗效评价等）不全，每少1个要素，每个病种扣0.1分。此项总分1分，扣完为止。</p> <p>未对诊疗方案实施情况和中医临床疗效进行评价，每个病种扣0.2分；未定期评价，每个病种扣0.2分；分析、总结、评价不到位，每个病种扣0.2分；中医疗效评价不客观，每个病种扣0.1分。此项总分1分，扣完为止。</p>	<p>查阅2个病种诊疗方案及其他相关资料。</p>	(2分)

考核项目	考核指标	考核标准和计分	考核方法和指标说明	分值
四、管理有效 (32分)	32. 推广优质护理服务。	<p>①三级医院优质护理服务覆盖 80%的病房（三乙医院 60%），二级医院优质护理服务覆盖 40%以上的病房，得 0.8 分；</p> <p>②病房（病区）实际护床比$\geq 0.4:1$，得 0.4 分。</p> <p>③病房实施责任制整体护理工作模式和护士分层管理，每名责任护士平均负责患者数量不超过 8 个，得 0.4 分。</p> <p>④临床一线护士占全院护士比例不低 95%，得 0.4 分。</p> <p>以上四项哪项不符合要求哪项不得分。</p>	现场核实并查阅佐证材料。	2 分
	33. 实行“全员目标年薪制，年薪计算工分制”	<p>落实明医改组〔2015〕16 号文件精神，严格执行“全员目标年薪制，年薪计算工分制”。</p> <p>①严格执行工资总额制度并使用相应软件的得 1 分；</p> <p>②每月按时报送工分报表得 1 分；</p> <p>③个人工分数和年薪预发数、实发数按月在院内公示（含院内政务信息系统），职工知晓率达 100%得 1 分；</p> <p>④工分比例系数日趋合理，得 2 分。</p> <p>没有开展年薪计算工分制和未在院内有效途径公示的该项不得分。</p>	查阅年薪分配方案、工分数月报表、现场核实及佐证材料。	5 分
34. 医疗服务收费管理		执行由医保和定点医疗机构谈判协商的医疗服务收费标准得 2 分，经查实发生一起违价事件不得分。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2 分
	35. 医院运行成本管理	<p>①医院不计费耗材成本较上年下降 1 个百分点得 2 分，否则不得分；</p> <p>②医院管理费较上年下降 1 个百分点得 2 分，否则不得分。</p>	查阅相关报表及佐证材料。 医院管理费用：指依据《医院财务制度》界定的扣除药品、耗材（试剂）以外的水、电、气、办公用品等开支等。	4 分

考核项目	考核指标	考核标准和计分	考核方法和指标说明	分值
36. 医学科研		<p>①获得当年县级以上并独立承担的科研项目，每获得一项得 0.3 分，向上逐级增加 0.3 分； ②获得当年市级科技进步奖每获得一项一等奖 1 分，二等奖 0.8 分，三等奖 0.5 分，向上逐级增加 0.2 分。 （市属医院申报县级科研项目获奖的，不加分） 本项最多得 2 分。</p>	现场查阅佐证材料。	2 分
37. 重点学科建设及高级人才引进（数量）		<p>①开展重点学科建设有规划、有人员、有经费、有活动记录的，得 2 分，未开展的不得分，其重点学科建设中，三级医院取得不低于全省同级医院先进水平的重点学科每个加 0.5 分；二级医院取得不低于全市同级医院先进水平的重点学科每个加 0.5 分。 ②开展新技术或推广新项目有规划、有人员、有经费、有活动记录的，得 1 分，未开展的不得分，开展 3 项（含 3 项）以上的，加 0.5 分； ③每引进 1 名学科带头人，得 0.3 分，每引进 1 名高职称得 0.1 分。（在我市区域内引进人才，不得分） 本项总得分为 4 分。</p>	现场查阅佐证材料。 学科带头人引进包括正式调入和签定中长期聘用合同的柔性引进高级人才。	4 分
五、持续发展 (10 分)	38. 开展医疗技术协作和医养结合工作	<p>①开展医疗技术协作，促进学科发展，得 0.5 分； ②与下级医院建立协作关系（不含对口帮扶对象），得 0.5 分； ③探索医养结合，与养老机构、社区、家庭签订服务协议并落实，得 1 分。</p>	现场查阅佐证材料与实效（批文、合同），无佐证材料不得分。	2 分
	39. 执行财务制度	<p>按规定计提折旧、摊销无形资产、提取有关基金并按规定使用，如实反映收支结余，得 4 分，否则不得分。被审计等有关部门查出违反财务制度的不得分。</p>	核实并查阅佐证材料。	4 分
六、遵纪守法	40. 率先垂范，以身作则	<p>院长被立案查处的扣 30 分，退出年薪，按公职人员有关规定处理；院长被有关部门通报批评或效能告诫的扣 15 分；院长被诫勉谈话的扣 10 分。</p>	核实并查阅佐证材料。	

附件2

三明市公立医院主要考核指标

医院等级	单 位	住院率(%)		门诊次均费用(元)	全病种付费总费用中个人自付比例(%)		药品耗材占医 药总收人的比 重(%)	检查、化验收 人占比(%)	目录外用药 比例(%)	医药收入增 长率
		全社会病人	其中城镇职工		城乡居民	城镇职工				
三甲综	三明市第一医院	6.3	5.2	160	≤50%	≤30%	30	28	≤9	≤8
三乙综	三明市第二医院	5.8	4.8	155	≤50%	≤30%	30	27	≤8	≤8
三甲中	三明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5.0	4.2	155	≤50%	≤30%	30	27	≤8	≤8
二乙综	三明市第五医院	3.6	3.6	120	≤30%	≤30%	30	26	≤7	≤8
二甲综	永安市立医院	4.6	3.8	120	≤30%	≤30%	30	26	≤7	≤8
二甲综	大田县医院	4.6	3.8	120	≤30%	≤30%	30	25	≤7	≤8
二甲综	尤溪县医院	4.6	3.8	120	≤30%	≤30%	30	25	≤7	≤8
二甲综	沙县医院	4.6	3.8	120	≤30%	≤30%	30	26	≤7	≤8
二乙综	明溪县医院	4.3	3.8	120	≤30%	≤30%	30	25	≤7	≤8
二甲综	清流县医院	4.3	3.8	120	≤30%	≤30%	30	25	≤7	≤8
二甲综	宁化县医院	4.6	3.8	120	≤30%	≤30%	30	26	≤7	≤8
二乙综	建宁县医院	4.3	3.8	120	≤30%	≤30%	30	25	≤7	≤8
二甲综	泰宁县医院	4.3	3.8	120	≤30%	≤30%	30	25	≤7	≤8
二甲综	将乐县医院(含中医院)	4.6	3.8	120	≤30%	≤30%	30	25	≤7	≤8
二甲中	大田县中医院	4.6	3.8	120	≤30%	≤30%	30	23	≤7	≤8
二甲中	尤溪县中医院	4.6	3.8	120	≤30%	≤30%	30	23	≤7	≤8
二甲中	沙县中医院	3.6	3.3	120	≤30%	≤30%	30	24	≤7	≤8
二乙中	明溪县中医院	3.3	2.0	120	≤30%	≤30%	30	23	≤7	≤8
二乙中	清流县中医院	3.3	2.0	120	≤30%	≤30%	30	23	≤7	≤8
二甲中	宁化县中医院	3.6	3.3	120	≤30%	≤30%	30	23	≤7	≤8
二甲中	泰宁县中医院	3.6	3.3	120	≤30%	≤30%	30	23	≤7	≤8

抄送：国务院医改办。

省医改领导小组。

省医改办、省财政厅、省人社厅、省卫计委。

市委常委、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市政协主席。

市委办、市人大办、市政府办、市政协办。

市医改领导小组成员单位。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三明市医改办

2016年6月6日印发